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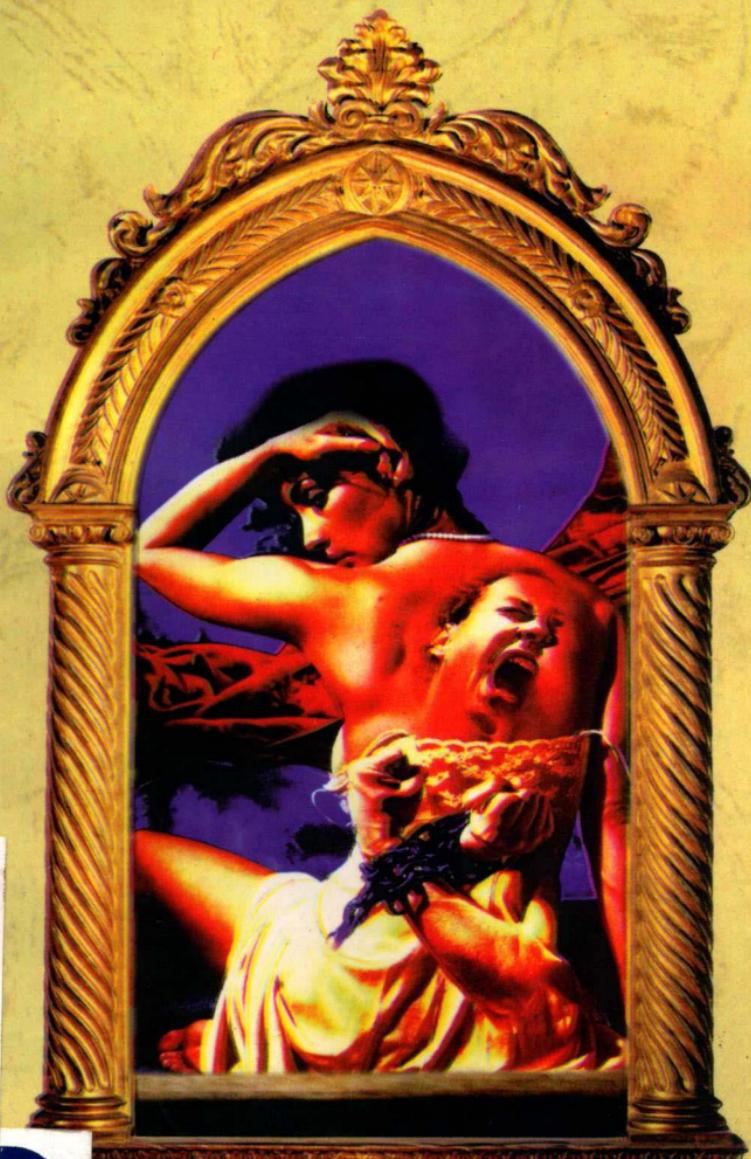


百部长篇小说文库



精粹普及本

好兵帅克





主编：刘以林

好兵帅克

著者：〔捷〕哈谢克

译编：王诗庚



沈阳出版社 中国社会出版社

总序

人生迢迢时光中，文学诱发的激情几乎是永恒的。

古人云：朝日初出，苍苍凉凉，澡头面，裹巾帻，进盘飧，嚼杨木，诸事甫毕，起问可中，中已久矣！中前如此，中后可知。一日如此，三万六千日何有？今天我们但见二十一世纪航船桅杆，跃身即上二十一世纪之舟，遥想古人终极之思和目击百物灵长与物质世界的交流融汇，我们深信这套文库的面世在现实中具有深思熟虑的理由。巍巍乎天生百物矣，巍巍乎百物入百物灵长之心，行为此百部长篇，出于某种原因或所有原因中的某些原因，这些长篇都是整个人类所绵绵不断要阅读下去的。

在一切文艺作品中，长篇小说的地位是稳健而不可代替的，唯其道法自然、现实与意识，沿历史和人类轨迹循循而进，其磅礴、包容、原生意味均卓然不群，不论我们为工、为农、为兵、为官、为学、为商，不论我们忙碌或有闲，只要开卷一阅，准会立见生活上的一泓清水，准会一任松林来到

案头，百鸟飞临窗口，风清月白与飘然高蹈的一刻将如灵光四溢带给我们真正的愉快。只是，长篇小说太多太浩瀚了，即使仅仅是百部长篇，其篇幅的浩瀚除了专业者或极嗜者外，一般读者也难卒读。鉴此，本文库在拨冗优选长篇 100 部之外，对此均进行了译编和缩写，撮其精华，保其意韵，力求传达其思想性和艺术性的精髓，以期读者能够事半功倍。这里有中国长篇 22 部，余为外国小说，以小说的品质而言，皆为卓世极品。

小说的光荣在于世世代代与人类生存热情相对应，对于个人而言它隐喻生存与冥灭的真谛，对于群体而言它折射历史发展逻辑的光亮。这里的百部长篇为全部长篇的代表，虽仅百部，却已像人类灵魂库一样深邃与不可避免，如百条河、百座山、百艘人类精神的大船，随时携带着我们匆忙生活中忽略的所有东西并随时相伴着我们，而且永远。读小说是好的，读小说的人生是好的。

刘以林

1997 年 7 月，北京

永定路东街甲 6 号 121 室

简介

雅洛斯拉夫·哈谢克(1883~1923)是捷克的一位著名文学家、“人民艺术家”。他的作品语言质朴，以幽默见长。他是一位辛勤的作家，所写的小说不下一千篇，其中长篇讽刺小说《好兵帅克》是他在文学上的最大成就。

作品描写了被军队宣布为“白痴”而退伍的帅克，因在酒馆里议论斐迪南大公遇刺事件而以叛国罪被捕。经历许多波折回家后，大战爆发，他又被征入伍。接到入伍通知时他风湿病发作，不能走动，便由他的老佣人米勒太太替他推着轮椅，一路高呼爱国口号去参军。报纸大肆宣扬他的忠君行为，而征兵委员会却冠之以“诈病士兵”，对他大加折磨，然后把他连同真诈病士兵和病得垂死的士兵一道，送进了兵营。自此，帅克便开始了那惊险曲折而又荒唐可笑的战争经历。

好兵帅克·目录 ·1·

目 录

第一卷

1. 好兵帅克干预世界大战 (1)
2. 好兵帅克在警察局 (6)
3. 好兵帅克面对法庭 (10)
4. 帅克从疯人院里被赶出来 (13)
5. 帅克在警察署里 (15)
6. 帅克又回了家 (18)
7. 帅克入伍 (21)
8. 帅克被当做诈病士兵 (24)
9. 帅克在拘留营 (28)
10. 帅克当了传令兵 (34)
11. 帅克陪神甫举行弥撒 (40)
12. 帅克当了卢卡施中尉的传令兵 ... (43)
13. 大祸临头 (47)

第二卷

1. 帅克在火车上闹出的乱子 (51)

• 2 • 百部长篇小说文库·目录

-
- 2. 帅克的远征 (58)
 - 3. 帅克在吉拉里—西达的奇遇 (67)
 - 4. 卢卡施中尉的韵事 (73)
 - 5. 从布鲁克到苏考尔 (80)

第三卷

- 1. 穿过匈牙利 (93)
- 2. 在布达佩斯 (100)
- 3. 从哈特万到加里西亚前线 (106)
- 4. 快步走 (114)

第一卷

1. 好兵帅克干预世界大战

好兵帅克被军医委员会确认为白痴，他退了伍，以贩狗为生，专替杂种狗伪造血统证明。

他患有风湿病，这会儿，他正用樟脑搽剂揉着膝盖，和女佣人米勒太太聊天。

“就是说，他们把咱们的斐迪南给杀了！”女佣人对帅克说。

帅克揉着膝盖问：“哪一个斐迪南呀？我认得两个斐迪南，一个给药剂师干活儿，另一个是收拾狗尿的。这俩全死了也没什么了不起的。”

“他们打死的是斐迪南大公啊……”

“老天爷！”帅克大叫，“怎么会？这位大公先生在哪碰上的？”

“在萨拉热窝，先生。用的是左轮手枪。当时大公正和他的夫人坐在小轿车里……”

“瞧，是坐在小轿车里。萨拉热窝，这事儿多半是土耳其人干的。咱们不该夺人家的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米勒太太，大公折腾了半天？”

“当场就死啦，先生，大公给打成筛子了。”

“干净利落。要是我就买支勃朗宁，一下能干掉 20 个大公。”帅克揉完膝盖，站起来说：“好了，我该去‘来一杯’那儿溜达一趟啦！”

警察局的便衣卜列施内德坐在“来一杯”小酒馆里，老板帕里维茨正在洗餐具。

老板是个粗人，可见多识广，很有学问。

便衣引诱地问：“尊敬的老板，您对斐迪南大公的事有什么看法？”

“我才不管这些事呢！”帕里维茨小心地回答。

“原先那儿挂的皇上肖像呢？”沉默了一会儿，卜列施内德又开口了。

“苍蝇在上面拉满了屎，我把它收起来了。”

便衣什么东西也问不出来，阴沉的脸直到帅

克到来才变得明朗，因为帅克要了杯酒后马上说：“维也维今天也穿上丧服啦！”

卜列施内德紧接着说：“科诺皮什捷挂出了十面黑旗。”

“不，应该十二面，凑成一打，好算账，买也便宜。”帅克回答说。

静了一会，帅克又说：“阅兵从来没有好结果。有次有个将军从马背上掉下来就断气了，他正等着提元帅呢！还有一回阅兵，我的制服缺纽扣，为此我蹲了 14 天单人禁闭……”

“萨拉热窝的事，是塞尔维亚人干的吧？”卜列施内德竭力把谈话拉回正题。

“错啦！”帅克回答，“土耳其人干的，是因为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事。”

接着，帅克又针对奥地利在巴尔干半岛的对外政策发表了自己的意见。

“尊敬的先生，”卜列施内德又转向帕里维茨，“您也承认这事对奥地利来说，是个很大的损失吧？”

“没错儿。”帅克替老板回答，“不过，斐迪南该更胖些。这样，他早在科诺皮什捷驱赶拾他领

地干树枝、采他领地蘑菇的老太婆们的时候，就中风死了，免得这样丢人。前些年我们那儿有个牲口贩子因为争执让人捅死了，害他儿子惨啦，谁也不买他的猪崽子，都说，他爸让人捅了，他也准是骗子。他只好自杀了。”

便衣说：“您把大公比作牲口贩子？”

帅克反驳说：“没有。我只不过同情大公寡妇，她再嫁个大公，还得去萨拉热窝，还要当第二次寡妇……前些年有个妇女嫁过二次护林官，都被偷猎人打死。最后嫁给一个骗马的，那家伙在半夜用斧头把她劈了，法院把他吊起来的时候，他一口咬掉神甫的鼻子，还讲了些针对皇上的下流话。”

“讲了什么？”卜列施内德充满希望的问。

“那些话太可怕，我可不能跟您说。”

“说点别的吧！”帕里维茨老板进行干涉了，“我可不喜欢这个。随便胡扯谈，接着就该倒楣了。”

“还能说什么呢。”帅克还是接过原来的话，“那里头只要有一半是真的，就够皇上害臊一辈子的了。他儿子正当年富力强就没了，他老婆让人

捕死了，他兄弟也完了，如今他叔叔又叫人家打死了，真够他受的。”讲到这里，帅克着实地喝了一大口啤酒，又说：“皇上肯定不会甘休，一定会跟土耳其开仗的。就要有一番拳打脚踢喽！”帅克神采飞扬。在他那儿，一切简单明了。

“也许，”帅克继续勾勒奥地利的前景，“德国会帮土耳其的，咱们跟法国结成联盟。总之，要打起来了，这下可就热闹了。好了，再多的我也没别的说啦！”

卜列施内德站起来严肃地说：“你也用不着再说下去了。”然后便亮出双头鹰徽章宣布帅克被捕。

帅克极力辩解说自己什么也没犯，但卜列施内德告诉他，实际上他已经犯了几桩刑事罪，其中包括叛国罪。

同时，帕里茨维也被捕了，因为他说苍蝇在皇上的脸上拉满了屎。

好兵帅克就在这种他独特的愉快而和善的神情下，干预了第一次世界大战。

2. 好兵帅克在警察局

帅克被关进一间牢房里，里面 6 个犯人中有 5 个都是为了斐迪南的事，只有一个是由抢劫、企图杀害霍利茨的磨坊主。他可不愿和那 5 个掺和到一起，让警方怀疑。

帅克就和那 5 个阴谋叛国者挤在一起。他们互相倾诉自己怎么被关进牢笼已经是第十遍了。

第一位泪水满眶地说，他是因为在事件发生的前 3 天，在一家酒馆为两名塞尔维亚大学生付了酒账。

第二位是个历史教师。被捕时他正在向酒馆老板阐述历史上的暗杀事件。

第三位是个慈善会的会长。发生暗杀事件那天，不幸他们正在举办一个游园音乐会。

第四位为人忠厚、老实。事件后整整两天他回避关于斐迪南的一切话题，只是第三天打牌时说：“给你 7 颗子弹，就跟在萨拉热窝似的！”

第五位直到此刻还吓得汗毛直竖。他只是回答别人时说了句对萨拉热窝事件没兴趣，自己不是蠢货就不会被杀。

听完所有的倾诉之后，帅克说：“咱们情况不妙。不过，如果不为了惩罚咱们这些贪嘴多舌的人，干吗要设警察局呀？以前，我服兵役那会儿，我们大尉的狗让人开枪打死了，大尉关了我们 14 天禁闭！你们瞧，那不过是为了条狗，现在可是为了一个大公啊！”

帅克说完，往铺上一躺，安静地睡着了。

牢房里又关进两名新犯人，其中一个是帕里维茨老板。他叫醒帅克，悄声问其余人是否是小偷。他担心那会败坏酒店老板的声誉。帅克告诉他，除了一个人，别的都是为了大公的事。

过了一会儿，帅克被带去审问。

审问官一桩一件地罗列出帅克的罪状，从叛国直到侮辱皇上和皇室成员。在一大堆罪行中最为突出的是赞同谋害斐迪南大公，由此又派生出

许多新的罪行。

“你对这些要说什么？”那位野兽般表情的老爷用胜利者的口吻说。

“这足够啦，”帅克很老实地回答，“过度反而有害。”

“看来，你本人也承认了……”

“我全部承认。必须严格要求嘛！不严格要求，谁也办不成任何事情。您知道，我当兵……”

“住嘴！”警察局长冲着帅克大叫，“问你什么答什么。你平时跟谁有来往？”

“跟我的女佣人，长官。”

“你跟本地政界有哪些关系吗？”

“噢，当然，长官。我买《民族政治报》的晚报版，大伙儿叫它《小田狗报》。”

“滚！”有野兽般表情的那位老爷咆哮道。

走出审讯室的时候，帅克打招呼说：“祝您睡个好觉，长官。”

回到自己的牢房，帅克告诉同伴们，那不是审讯，挺可乐的。“以前可不成，”帅克说，“被告为了证明自己没罪，一定要光着脚丫子从烧红的铁板上走过去，还得喝熔化的铅水……”

帅克的长篇论述刚结束，又被叫到那位一副凶犯嘴脸的老爷面前。

“你都认了吧？”那老爷单刀直入地问他。

帅克温和地说：“要是您，长官，希望我供认，我就供认。这对我没什么坏处。要是您说：‘帅克，说什么你也别供认！那我就死不认账。’

于是帅克在卜列施内德的告密材料上签了字，还补充写道：

以上对我的全部指控是公正的。

约瑟夫·帅克

签完文件，帅克问那位老爷：“还有什么要我签字的吗？”

回答是：“早晨押你去刑事法庭。”

“几点钟啊，长官？我可别睡过头！”

“滚！”这是那天第二次从帅克对面发出的吼声。

3. 好兵帅克面对法庭

清洁而又舒适的小房间，雪白的墙壁，干净的栅栏，所有这些都使帅克对省刑事法庭产生一种非常美好的印象。

审问帅克的老爷也如杂草丛中的一棵麦子，是属于例外的。那是个温和的老人。法官请帅克坐，问：“那么说，您是帅克先生了？”

帅克回答说：“我想是的。因为我爹姓帅克，我娘是帅克太太。我不能给他们丢脸，不承认自己的姓儿。”

法官一笑：“您干出那么多好事来！您良心上一定很不安吧？”

“我的良心总有那么点儿不安，”帅克笑得比法官还要甜，“我良心上肯定比您还要不安。”